

2021 年度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与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负责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负责综合指导协调全县城镇化工作。

（三）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组织拟订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的监督管理和相关企业资质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四）承担建立全县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负责全县建设工程造价活动和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编制一次性补充计价依据，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组织拟订全县房屋建筑

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并组织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拟订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勘察、设计以及勘察设计行业、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督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的监督管理。负责历史优秀建筑保护，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指导城乡建设工作，拟订全县城乡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规范性文件、政策、发展规划、改革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市政公用事业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城区供水、节水、排水、燃气、热力、市政设施等专项规划和工程建设工作。负责海绵城市、综合管廊等设施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中心城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的编制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编制全县工程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大型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工程建设前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全县年度重点工程项目计划及各类城建项目的前期论证、工程设计审查、工程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管理和基本建设程序管理。

（九）负责全县建筑节能和科技教育工作。负责绿色建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负责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新技术、新

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开发、认定、推广和应用工作。负责全县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

（十）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工作。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相关工作。

（十一）拟订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和产权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建设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协同有关部门指导房屋登记工作。

（十二）负责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研究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十三）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物业公共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管理。指导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编制人民防空建设专项规划并监督执行。参与编制城市平战综合防护建设发展规划、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参与城市总体规划中落实

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审核。监督检查重要区位防护准备和基础设施防护功能、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落实。组织实施人防指挥工作，组织管理全县人防工程建设，组织人防信息化体系建设，组织人防平战结合和防空防灾一体化建设。负责县级人防指挥所的建设与管理，管理人防行业标准化工作。管理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工作，负责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征缴易地建设费工作。监督管理人防系统国有战备资产。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人防建设市场投融资优惠政策。战时在县人防指挥部统一领导下，根据有关命令、指示，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准备、人民防空转入战时体制工作，负责发布防空袭警报、指挥人民防空疏散、防护重要经济目标、实施城市人民防空管制等工作。负责组织消除空袭后果。协助有关部门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十五）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六）负责本行业的应急管理、安全生产、职业健康和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工作，及时准确报告突发事件信息，加强应急和安全生产公益宣传教育。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

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0 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建和人事科、综合财务科、建筑市场管理科、工程质量监管科、应急管理科、公用事业和市政建设科、村镇建设和城镇化协调指导科、住房保障科、人民防空科。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包含局本级、沂南县城建综合服务中心，因局所属单位沂南县城建综合服务中心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0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8,535.9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9.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605.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3,977.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94.5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85.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340.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74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404.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1,744.38	总计	62	61,744.3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6,340.28	56,340.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23	10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3	109.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69	10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	6.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5	4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5	4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	4.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9	34.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6	2.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2.36	882.3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6.00	316.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6.00	316.00					
21103	污染防治	57.60	57.60					
2110301	大气	57.60	57.6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5.00	28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85.00	285.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23.76	223.7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23.76	223.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631.77	50,631.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82.73	982.73					
2120101	行政运行	979.23	979.2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	8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	8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00	4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00	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535.95	48,535.9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6,201.95	46,201.9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34.00	2,33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88.10	988.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88.10	988.1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59	1,194.59					
21301	农业农村	742.19	742.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00.00	5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42.19	142.1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0	100.00					
21303	水利	68.65	68.65					
2130314	防汛	68.65	68.6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75	383.7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75	38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0.47	3,450.4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73.45	3,373.4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950.00	1,95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3.45	123.4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00.00	1,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2	7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2	77.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3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1,744.38	1,207.33	60,53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23	10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3	109.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69	10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	6.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5	4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5	4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	4.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9	34.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6	2.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05.36		1,605.3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6.00		316.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6.00		316.00			
21103	污染防治	780.60		780.60			
2110301	大气	780.60		780.6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5.00		28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85.00		285.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23.76		223.7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23.76		223.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977.88	979.23	52,998.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82.73	979.23	3.50			
2120101	行政运行	979.23	979.2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		8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		8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00		4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00		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1.89		50,401.89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8,067.89		48,067.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34.00		2,33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68.26		2,468.2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68.26		2,468.26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59		1,194.59			
21301	农业农村	742.19		742.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00.00		5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42.19		142.1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0		100.00			
21303	水利	68.65		68.65			
2130314	防汛	68.65		68.6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75		383.7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75		38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5.47	77.02	4,708.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73.45		3,373.4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950.00		1,95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3.45		123.4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00.00		1,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2	7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2	77.02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35.00		1,335.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35.00		1,335.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3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0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8,535.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9.23	109.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85	41.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605.36	1,605.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3,977.88	3,575.98	50,401.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94.59	1,194.5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85.47	4,785.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00	3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56,340.28	本年支出合计	23	61,744.38	11,342.49	50,401.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404.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538.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865.95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61,744.38	总计	28	61,744.38	11,342.49	50,401.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1,342.49	1,207.33	10,135.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23	10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3	109.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69	10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4	6.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85	41.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5	4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	4.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9	34.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6	2.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05.36		1,605.3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6.00		316.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6.00		316.00
21103	污染防治	780.60		780.60
2110301	大气	780.60		780.6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85.00		28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85.00		285.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23.76		223.7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23.76		223.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75.98	979.23	2,596.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82.73	979.23	3.5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1	行政运行	979.23	979.2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		8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		8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00		4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00		4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68.26		2,468.2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68.26		2,468.26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59		1,194.59
21301	农业农村	742.19		742.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00.00		5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42.19		142.1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0		100.00
21303	水利	68.65		68.65
2130314	防汛	68.65		68.6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75		383.7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3.75		38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5.47	77.02	4,708.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73.45		3,373.4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950.00		1,95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3.45		123.4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00.00		1,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2	77.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2	77.02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35.00		1,335.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35.00		1,335.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3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8.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2.57	30201	办公费	77.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18.01	30205	水费	2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69	30206	电费	2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4	30207	邮电费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8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66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6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18.68	公用经费合计					288.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4.00	2.30					2.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65.95	48,535.95	50,401.89		50,401.8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65.95	48,535.95	50,401.89		50,401.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65.95	48,535.95	50,401.89		50,401.89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865.95	46,201.95	48,067.89		48,067.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34.00	2,334.00		2,334.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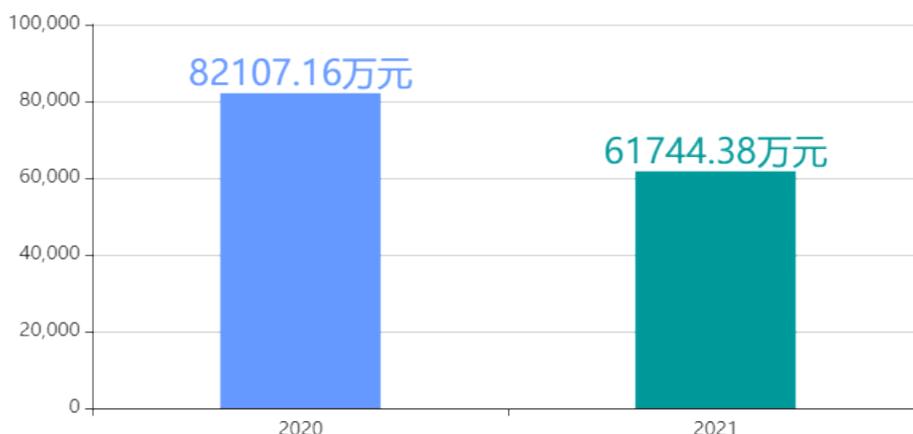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61,744.3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362.78 万元，下降 24.8%。主要是棚改项目资金、城建项目资金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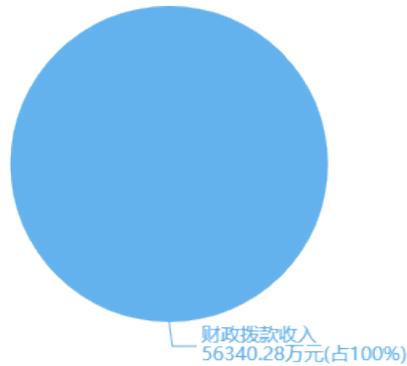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6,340.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340.2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6,340.2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9,982.46 万元，下降 26.18%。主要是棚改项目资金、城建项目资金、城乡供水一体化债券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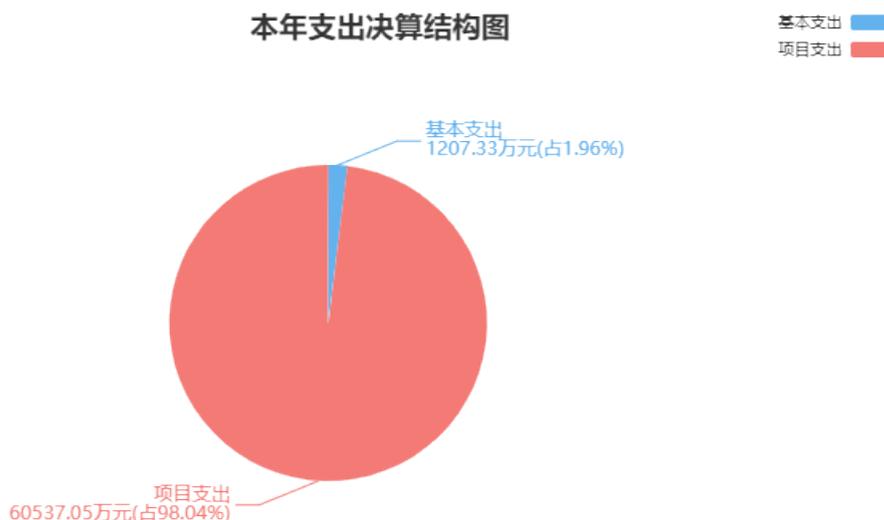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61,744.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7.33 万元，占 1.96%；项目支出 60,537.05 万元，占 98.0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207.3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5.39 万元，增长 4.81%。主要是 2021 年新增行政编制人员 1 人，事业编制人员 5 人，人员工资增长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60,537.0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3,611.09 万元，下降 18.36%。主要是棚改项目资金、城建项目资金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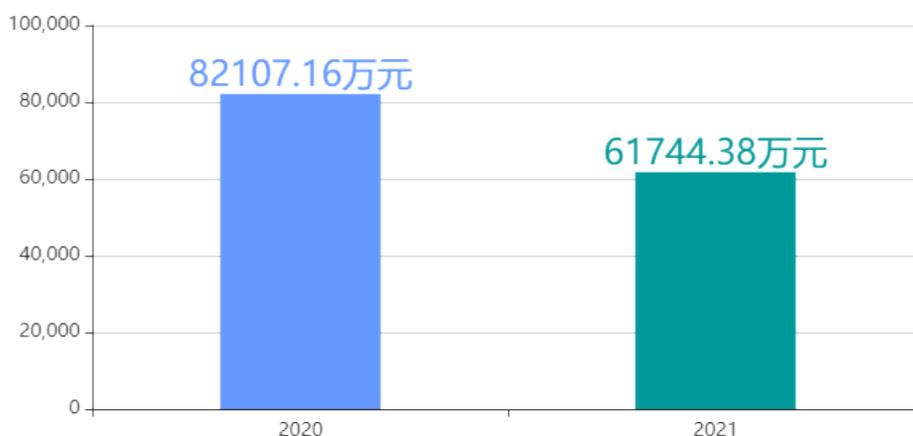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744.3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362.78 万元，下降 24.8%。主要是棚改项目资金、城建项目资金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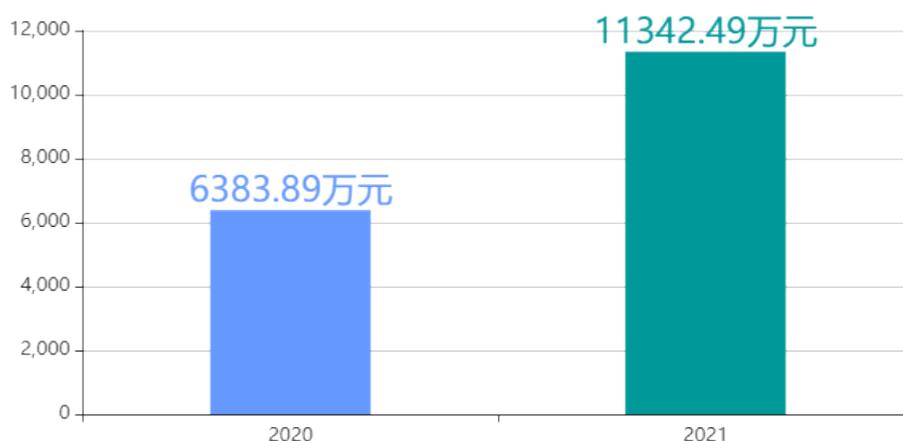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42.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8.37%。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958.6 万元，增长 77.67%。主要是人员工资、农村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等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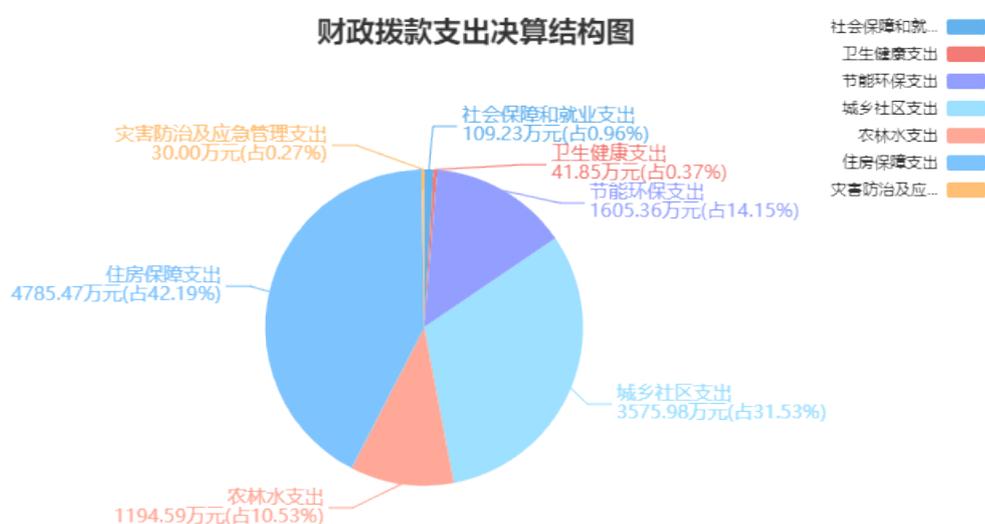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42.4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23 万元，占 0.96%；卫生健康（类）支出 41.85 万元，占 0.37%；节能环保（类）支出 1,605.36 万元，占 14.15%；城乡社区（类）支出 3,575.98 万元，占 31.53%；农林水（类）支出 1,194.59 万元，占 10.53%；住房保障（类）支出 4,785.47 万元，占 42.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0 万元，占 0.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5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清洁取暖、改厕、农村危房改造等支出为上级资金，未列县级预算。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退休 2 人，人员变动调整。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9、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7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3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建筑设计院退休人员经费列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

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8.2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验收完毕，暂未支付。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19、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7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

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5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3.4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7.02万元，支出决算为7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4、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为上级资金,未列入县级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07.3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918.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88.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之疫情影响,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之疫情影响,导致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国内接待费 2.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等公务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25 批次、39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1,865.95 万元,本年收入 48,535.95 万元,本年支出 50,401.8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6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1.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棚改项目资金、城建项目资金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增加。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展项目成本控制，节约项目支出成本。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8.6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0.11 万元，增长 494.66%，主要原因 1. 个人工资代扣社保、医保、公积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9.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2,738.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12 个项目中，1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度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路灯电费、供热供水供气配套费、污水处理费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路灯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680 万元，执行数为 519.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城区路灯亮化率达 95%以上，路灯设施完好率达 95%以上；二是保证路灯电费每月按时拨付到位；三是完成厉行节俭，节约用电的目标，按季节调整路灯的开始、关闭时间。

2、供热供气供暖配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2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供热供气供暖配套工程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项目建设，并保证工程质量；二是提高居民用热用气用暖覆盖率和工业用热用气数量；三是建立供热供气供暖安全监督检查长效机制。

3、污水处理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执行数为 2,3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污水处理及时且达标；二是有效改善了

投资环境促进了经济发展；三是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提高区域生活环境。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

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反映政府预算安排用于自然灾害恢复重建的补助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单位：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1年城建项目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6.43	优
2	城市市政维护费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0	优
3	农村改厕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	优
4	供热供气供暖配套费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3.26	优
5	建筑设计院退休人员经费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	优
6	路灯电费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7.65	优
7	农村道路户户通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0.27	优
8	施工图纸审查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0	优
9	四条市政道路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0	优
10	污泥处置费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3.33	优
11	污水处理费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9.34	优
12	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0	优

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60（含）-80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供热供气供暖配套费			主管部门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539525102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供热供气供暖配套工程建设工作, 提升供暖供气能力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供热供气供暖配套费执行数	3000万元	3000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供热供气供暖配套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热供气供暖配套工程建设按照时间节点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供热供气供暖配套工程成本控制不超预算	3000万元	30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工业用热用气增长量	60万吨	57万吨	10	9.5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用热用气用暖覆盖率	≥98%	96%	10	9.76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源损耗	≥5%	2%	10	4	节能降耗措施落实不彻底, 下一步将贯彻落实节能降耗措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热供气供暖安全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热供气供暖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3.26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4.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1360549737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0	680	519.92	10	76.5%	7.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路灯电费资金保障工作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确保路灯亮化率	≥95%	100%	15	15	
		质量指标	保持路灯设施完好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实际情况每月拨付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用电	≤680万元	519.92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提高路灯亮化覆盖率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按季节调整开启、关闭路灯时间	准时	准时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灯可持续亮化	可持续	可持续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97.6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4.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项目			主管部门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1360549737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334	10	93.4%	9.34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城区及开发区污水处理工作			完成预期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污水处置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污水处置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运行时间	全年、全天	全年、全天	10	10	
		成本指标	污水处置成本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 提高区域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土壤环境的保护、对城市的大气污染、噪声污染起到一定的保护作用	有效	有效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处理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5%	≥95%	98%	10	10	
总分			99.34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4.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